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中彰投區就業服務中心編制表

職稱	官等	職等	員額	備考	
主任	簡任	第十職等	一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	
秘書	薦任	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	一		
課長	薦任	第八職等	九		
室主任	薦任	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	一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	
專員	薦任	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	六		
管理師	薦任	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一		
課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 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九		
助理員	委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五		
辦事員	委任	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	三		
書記	委任	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二		
人事管理員	委任至薦任	第五職等至第七職等	一		
會計 機構	會計 員	委任至薦任	第五職等至第七職等	一	
	課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 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一	
合計			四十一		
附註：					
一、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甲、中央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三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					
二、本編制表自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生效。					